图书馆“党史学习教育”空间预约申请表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借用单位 |  |
| 借用日期 |  月 日  | 借用起止时间 | 时 分至 时 分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人电话 |  |
| 活动主题 |  |
| 活动简介 |  |
| 参加人数 |  | 主讲（持）人 |  |
| 主讲人简介 | 人员类别（请勾选） | □ 校外人员 □ 校内人员  |
|  |
| 借用空间（请勾选） | * 明德书房南区（徐汇） □ 明德书房北区（徐汇）
 |
| * 至善书苑3楼（奉贤） □ 至善书苑4楼（奉贤）
 |
| * 徐图205影音室 □ 奉图608影音室
 |
| □ 虚拟演播室（奉贤） □ VR体验空间（徐汇） |
| VR体验空间(明德书房内,如需，请勾选） | 周二： 9:00--10:00（ ）；10:00—11:00（ ）周三：14:00--15:00（ ）；15:00—16:00（ ） |
| 虚拟演播室（如需，请勾选） | 周二： 9:00--10:00（ ）；10:00—11:00（ ）周三：14:00--15:00（ ）；15:00—16:00（ ） |
| 是否在“讲座、论坛等活动审批系统”报审 | □是 □否 |
| 借用单位审核意见： 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 |
| 说明：1. “党史学习教育”空间为基层支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相关活动提供免费服务。申请表请**签字盖章**后于活动开始前3天交至图书馆审批，审批通过后方使用。
2. 主讲人如为校外人员，活动举办单位需先在学校信息门户“讲座、论坛等活动审批管理”系统中提交申请备案经相关部门审批，提交申请表时请一并提交备案审批情况（可OA截图打印）。
3. 申请表提交审批地址：徐汇校区110室，刘老师：64252662；奉贤校区101室，朱老师：33612006。
4. 空间可提供投影、电视等基础设施，活动用电脑、茶水等请自备。
5. 请爱惜空间环境，活动结束后书刊、设备、桌椅按原样恢复，保持卫生整洁，并向当班人员报备注销。
 |